本版编辑：曹颖新
E-mail：m6@studytimes.cn
Tel：010—62806236

中华春秋

道教在古代稳定社会的作用

□ 王皓月

在中国历史上，儒释道三教自南朝之后成为社会主流的意识形态，发挥了稳定社会的作用。其中，道教一方面满足了统治者的精神需求，另一方面也成为消除民众不满情绪的重要工具。

道教以老子《道德经》等道家思想为教理源流、自东汉五斗米道开始走向宗教化，于南朝时期正式与儒教、佛教并称为三教。道教是中国本土孕育的宗教，其与中国社会的关系非常紧密。通过道教的历史，我们可以发现其在三个方面发挥了稳定社会的作用：一是借用宗教神圣性表达对政权的支持；二是对社会危机事件提供宗教安抚活动；三是通过宗教道德体系止恶扬善。

在封建君主专制时代，君权神授是其统治合法性的基础，皇帝被赋予天子的身份。这种皇权认同，让臣民像顺应自然一样顺应皇帝的统治，是封建社会得以维持稳定的重要因素。除了儒教之外，道教也经常宣扬皇帝的神圣性。刘宋政权建立之后，天师道在其经典《三天内解经》中赞美新皇帝刘裕，说刘氏汉帝是龙精之子，刘裕是汉之苗贵胄，刘氏一直与道结缘，灵瑞二十二璧、黄金一饼，以及道教的《灵宝经》从天而降等灵异事件都是刘裕政权的祥瑞。南朝天师道之所以采取这种态度，是因为刘裕正是通过镇压孙恩等人兴起的五斗米道叛乱而逐步扩大势力的，他必然对五斗米道的残余一直怀有戒心。所以五斗米道进行了宗教改革，变身为南朝天师道，采取了迎合政权的做法，让各地五斗米道势力服从新政权，缓和了激化的社会矛盾。更为人熟知的例子是唐王朝，唐代皇帝姓李，自称是太上老君老子的后代，所以将道教置于三教之中的首位，利用道教赋予李氏家族以神圣性。甚至宋朝也将道教的神封为自己的祖先。宋真宗就曾说他梦见了玉皇令赵氏祖先授予他天书，赵氏祖先自称是人皇九人中一人，曾转世为轩辕黄帝，名曰九天司命保生天尊赵玄朗。可见，不仅道教会主动迎合统治者，而且统治者也喜欢从道教诸神之中寻找自己的祖先。这类做法的目的就是让臣民信服其统治的神圣性。

道教应对社会突发事件之中，比较典型的例子就是祈雨。在古代社会，降雨情况对农作物的生长具有关键作用，旱灾导致粮食歉收、饥荒饿殍、流民暴动等一系列严重的社会问题。所以，道教在发生旱灾之时会进行祈雨仪式，缓解社会的焦虑情绪。唐代杜光庭集《道教灵验记》卷十五记载说，梁武帝之时大旱，真仙托梦道士陶弘景，教其“以青纸墨书密室中拜之”，果然大雨三日。唐代之后，道教祭祀龙王祈雨的仪式逐渐流行，在宋代已经十分普遍，史料对此多有描述，说道士在道场设置雨龙王位，施法祈雨。除了祈雨，道教针对蝗灾等自然灾害也有相应的法术和仪式。虽然从科学的角度来看，祈雨之类的行为并没有根据，但是其活动的进行能给民众带来希望和慰藉，不能说完全没有社会意义。还有，宗教非常重要的一个作用是开展慈善活动。道教宫观自古以来就有道医，为百姓提供治疗服务，特别是在战乱时期，更发挥了救济流民的作用。宋元时期，全真道之所以迅速崛起，重要的原因就是全真道重视救济百姓，帮助政府稳定了社会，获得了包括成吉思汗在内的数位统治者的认可和支持。

就个人层面来看，道教的理念和修行也有利于社会的稳定。社会不稳定的重要原因是人们对有限资源的争夺，原有的资源分配模式被打破，社会陷入混乱之中。因此，如果能对人的欲望进行制约，则有利于社会的稳定。道教宣扬的理念是无争，正如老子所言：“天之道，利而不害；人之道，为而弗争。”道教经典《常清静经》更是指出“上士无争，下士好争”，提倡“常能遣其欲，而心自静；澄其心，而神自清；自然六欲不生”，最终达到“人能常清静，天地悉皆归”的境地。不仅无争的理念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其宗教修行也包含了很多提高道德修养和约束行为的内容。东汉五斗米道就有让信徒在生病时首过，反省自己的过错，指出人的错误行为是疾病的原因。之后道教制订了众多的戒律，如老君一百八十戒等，虽然很多是道士所遵守的戒律，但是其中对人的行为善恶进行了详细的列举，体现了当时的善恶观。可以说，道教利用宗教的报应观念，向民众宣扬行善的好处、作恶的后果，通过对个人行为的调节达到稳定社会的作用。

人物志



大唐“三绝”

但凡是中国人，一提及大唐，少有不为唐时的繁荣、强大及其璀璨之文化而骄傲的。不同于宋时经济、文化发达却武力孱弱，唐朝却是文治、武功皆备。文宗皇帝之时，曾向全国发出了一道罕见的诏书，将李白的诗歌、张旭的草书、裴旻的剑舞御封为大唐“三绝”。此“三绝”者，虽各不相同，然究其本质，亦有相通之处，皆具有大唐文化精神之鲜明特征。

□ 徐问笑

大唐之所以为大唐，更是因为其独具恢弘、豪放且鲜活的文化气质。唐太宗李世民是位雄才大略的君主，他在《贞观政要》中说道：“自古皆贵中华，贱夷、狄，朕独爱之如一……朕所以成今日之功也。” 正是他的这种兼容并蓄的执政理念，使得唐时的开放精神与包容精神，是历朝历代皆难企及的。因此，唐时的文化精神，也是博大而浑厚的，且因为西域文明的注入，又带着几分狂放不羁之表现。

到了开元、天宝年间，大唐的文化艺术发展更是到了登峰造极之水平，涌现出一大批惊才绝艳之辈，而“三绝”者，亦皆是出现于此时。“三绝”者，诗仙李白之名最是响亮，不管在其生前还是身后，皆是响彻寰宇，无人不晓；而草圣张旭，虽在书法界自创一派，有开山祖师之地位，但民间除了书法艺术爱好者，所知者甚少；至于武圣裴旻，史书记载犹少，故知者更是寥寥。不过，有意思的是，此三人者，竟然颇有交集，倘以李白为主线的话，可以发现，他不仅与张旭是资深酒友关系，且与裴旻是师徒关系，少年时曾从其学剑。

李白，是千余年来唯一被称为“仙”的诗人，若说唐诗代表着中国诗文化的巅峰水平，那么，李白即是此巅峰上的第一人。他一生作诗九百余篇，其诗豪放、大气、开阔，艺术手法夸张而又充满独特的想象力，往往有出神入化之感，故贺知章称其为“谪仙人”，杜甫则有“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之评价。他“五岁诵六甲，十岁观百家”，“十五观奇书，作赋凌相如”，且“剑术自通达”，可谓文武全才。李白少年起便仗剑远游，足迹踏遍大半个中国，因胸怀“申管·晏之谈，谋帝王之术，奋其智能，愿为辅弼，使寰区大定，海县清一”之志，故一心寻求建功立业之机会。但直到四十岁，其诗文亦早已名满天下，却依然是一介布衣，犹是屡行干谒之举，所以他叹道：“我有吴越曲，无人知此音。”

四十二岁时，李白才因为贺知章之推荐，得以被玄宗皇帝赏识，且诏封翰林院。初始，李白有一种如愿以偿之快意，踌躇满志的他，甚是有股“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之豪情。但可惜的是，其时玄宗已不复早期执政之清明了，纵李白满腹经纶，然帝王心不在此，又待呼奈何！再加上“白玉栖青蝇，君臣忽行路”，玄宗因受谗言影响，对他也日渐疏远，所以他最终落得个赐金放还之凄凉下场。一腔热血化为乌有，这个打击不可谓不沉重，所以他后来才有 “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之悲叹。

政治上失意如此，李白就于酒中寻求心灵解脱与快意，更以“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之句，聊以自慰。因为，即便悲愤，李白也绝作不出唉声叹气之状。他在《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中开篇第一句即是“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表明他对以往的一种放逐态度，好也罢，坏也罢，总之不必再执意于过去的得失了。就算“人生在世不称意”，我也依然心存“明朝散发弄扁舟”之乐观。这就是李白的伟大之处，纵内心煎熬如斯，他也依然无改其豁达、豪迈之本色，是以其诗能够“悲而不颓、哀而不怨”。

同样的文字，同样的写法，也只有李白，才能写出如此磅礴大气，而又令人荡气回肠之感觉。看他的《将进酒》：“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前者是对自然景观之描写，壮澜的黄河与大海，唯在李白的笔下，才能让我们知道，原来还可以更壮澜如斯。后者却是抒发“人生苦短”之情，在大时空的背景下，青春至年老竟是“朝”与“暮”的转变。所以，当诗人再发出“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之感叹时，自然也就顺理成章了。

“心爱名山游，身随名山远”的李白，不但具有遗世独立的道教精神，亦具有豪侠之气，就像他在《上安州裴长史书》中所言：“曩昔东游维扬，不逾一年，散金三十馀万，有落魄公子，悉皆济之。” 所以，仗义疏财如李白者，仕途追求是高尚的、远大的，渴望建功亦非贪恋一己之荣华富贵，而是因为他笃信“大丈夫有四方之志”，且他骨子里流淌着先祖李广之血液。故他在《赠张相镐二首》中写道：“本家陇西人，先为汉边将。……苦战竟不侯，富年颇惆怅。”

在长安期间，李白、贺知章等八人经常一起饮酒，杜甫戏称他们为“饮中八仙”且为此作诗一首，草圣张旭，亦在其中。在这首《饮中八仙歌》中，杜甫对李白和张旭的描写皆十分传神，甚至成为他们日后的一种身份符号。“李白斗酒诗百篇”之句即出于此，后面“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更将李白醉后狂放不羁的姿态刻画得栩栩如生。而“张旭三杯草圣传，……挥毫落纸如云烟”，不仅为草圣之名直接定位，且展现出张旭醉后挥毫之洒脱、自如。不得不说，也唯有以杜甫之境界，才能深谙诗仙与草圣的精神气质，这是属于绝世“高手”之间的默契与友谊。

张旭，亦是才华横溢、洒脱不羁之人，其个性颇为独特。他嗜饮如命，常于大醉后提笔落墨，一挥而就，抑或呼叫狂走，然后落笔成书。据传，他甚至有过醉后以头发蘸墨书写之经历，故又有“张颠”之雅称。他的书法，始化于张芝、二王一路，以草书成就最高。他书法功力深厚，字字有法，但又能够自成一家，创造出潇洒飘逸、变幻莫测的狂草。他的字深受世人所喜爱，若是偶得片纸只字，都如获至宝，世袭珍藏。

据史载，颜真卿曾两度辞官向张旭请教笔法，诗僧怀素亦是继承张旭之狂草笔法。唐韩愈在《送高闲上人序》中赞之：“有动于心，必于草书焉发之。观于物，见……天地事物之变，可喜可愕，一寓于书，故旭之书，变动犹鬼神，不可端倪，以此终其身而名后世。”

裴旻其人，有剑圣之称。据《独异志》载，其“掷剑入云，高数十丈，若电光下射，漫引手执鞘承之，剑透空而入，观者千百人，无不凉惊栗”。又据传，画家吴道子因见裴旻剑舞，“出没神怪既毕，乃挥毫益进”。

唐时剑舞之风盛行，公孙大娘即是以善舞剑器闻名天下。她于民间献艺时，观看者可谓人潮似海。草圣张旭曾自言，观公孙大娘舞“西河剑器”，而得书法之神。公孙大娘的剑舞之中，其中最引人注目的便是“裴将军满堂势”，即根据裴旻将军独到的舞剑技艺改编而成。杜甫曾大为赞叹：“一舞剑器动四方。 观者如山色沮丧， 天地为之久低昂。 霍如羿射九日落， 矫如群帝骖龙翔。 来如雷霆收震怒， 罢如江海凝清光。”可见其剑舞之精妙无双。

公孙大娘是民间艺人，裴旻则不然，其苦练剑术是为了沙场建功，而非献艺于人前。也因此，他的剑术寻常人难得一见，然他不动剑则已，一动剑则有“惊天地，泣鬼神”之势，见之者必然终身难忘，故世间始有“剑圣”之盛名流传开来。

“三绝”中李白和张旭都是狂放不羁之性格，裴旻我们虽知之甚少，但能够使出那般凌厉风流，且令人如痴如醉之剑舞的人，亦应为洒脱、豪放之人。不得不说，这跟彼时大唐之文化精神是有关系的，因大唐文化是有容乃大的，大唐的文人武士，纵不能在庙堂得意，也可在江湖中扬名。故所谓“三绝”者，亦是一种绝世风流，以及豪放精神之体现。

明万历年间政治谣言乱象

□ 思　泉

乱象

明万历三十一年（1603年）十一月十二日，内阁大学士朱赓府邸门前不知何时被人扔下了一本小册子。拿到书后，朱赓匆匆一翻，顿时脸色大变，惊慌之下，迅速入宫进呈神宗。神宗阅后，同样怒不可遏，当即下令严查该书作者。而此时，这本题着“续忧危竑议”五个字的“妖书”早已“一夕之间自宫门迄于衢巷皆遍”。

那么，这本书究竟说了什么，以致上到皇帝大臣，下至市井百姓，都为之震动？原来，书中所论，正是当时朝野上下争执不已的太子册立之事，也就是所谓“争国本”事件。这篇只有三百多字的文章，直言不讳地警训：神宗虽不得已而立太子，但由于宠爱郑贵妃，将废太子而立福王，而促成此事的，则是以朱赓为首的一干奸臣小人。

看到此书，神宗不能不想到发生在五年前的另一桩“妖书”事件。当时，由于神宗迟迟不肯册立太子，群臣反复劝谏无果，众议汹涌，一本题为《忧危竑议》的小册子骤然出现，书中援引历代嫡庶废立之事，暗喻神宗之所以不立太子，乃是意属福王之故。万历二十九年十一月，神宗迫于群臣压力，终于同意册立皇长子朱常洛为太子，原以为事情就此停息，孰料才过两年，此事又被翻起，甚至愈演愈烈，议论更加出格，怎不令他震怒？

整个晚明，可以说就是一个政治谣言迭起的年代。这些谣言，有的危言耸听、操弄黑白、不难辨明，也有的虚虚实实、捕风捉影、真假莫名，致使朝政失纲、人心不稳。政治谣言自古有之，但像晚明这样泛滥，却是无出其右。

大致地说，万历年间的政治谣言有这么几种。

一是士人笔记。明代士人的笔记，品种数量都超过唐宋，至于议论时局政事之大胆，更是前所未有。例如，嘉靖二十一年，嘉靖皇帝由于酷虐无度，险被宫女缢杀，如此丑闻正史自然讳莫如深、一笔带过，而在沈德符《万历野获篇》中却详尽叙述其始末，丝毫不给皇帝颜面。

二是街谈巷议。正如曾在万历年间担任过内阁首辅的沈一贯所说，“往时私议朝政者，不过街头巷尾口喃耳语而已，今则通衢闹市唱词说书之辈，公然编成套数，抵掌剧谈，略无顾忌。所言皆朝廷种种失败，人无不乐听者”。说到这，不能不提到一个特殊群体——“山人”。晚明的山人不同于传统意义上的隐士幽客，而主要依附奔走于达官贵人门下，成为官场的边缘人群。这些人往往受所事官员指使，四处散播谣言，有的甚至利用谣言敲诈要挟官员，以至于万历三十二年朝廷特别下令，“其皇城门禁著申饬稽查，匿名文书依律不许受理，山人、术士、罢闲官吏，严加驱逐缉拏，毋容宽纵”。显然也是注意到了山人在政治谣言传播中的恶劣作用。

三是官员回忆。万历五年，内阁首辅张居正回湖北江陵葬父，经过河南新郑，专程探望了罢黜在家的原首辅高拱。二人相见潸然泣下，感慨不已。万历六年，高拱去世。可能在张居正心中，他们这一对由政坛宿友变为宿敌的恩恩怨怨从此可以落下帷幕了，但他不会想到，一年前那感人的场景或许只是高拱出色的“表演”，就在被逐归家的这一段时间里，高拱愤愤写下《病榻遗言》，其中以“矛盾原由”为题详叙其被张居正、冯保联手驱逐的经过，更以“毒害深谋”为题记录了张居正欲借“王大臣案”置其于死地的阴谋。全书充满了对张居正的愤恨之情，其中虽有不少片面之词甚至不实之处，但由于高拱的特殊身份，此书一经刊印，便迅速流传。宫廷斗争的波谲云诡，当朝大臣的尔虞我诈，在书中详尽描绘、纤毫毕现。

四是大臣奏疏。值得注意的是，由于政治谣言的泛滥，一些大臣在其奏疏中也毫无顾忌地予以引用，正如《明神宗实录》所指出，“迩来章疏衍漫，务为攻讦，而谑语隐词，尤非对君之体”。所谓“谑语隐词”，无疑就包含那些真真假假、虚虚实实的传言流言甚至谣言。

根源

如前所说，政治谣言自古有之，但晚明政治谣言的泛滥，却有其特殊的生长土壤。

一是政治的不透明。中国古代上层政治特别是宫廷秘辛历来被统治者所遮掩，莫说寻常百姓，就是中下层官僚，也难以一窥真貌。在这种情形下，政治谣言无疑极大满足了人们的好奇心，并成为其茶余饭后、街谈巷议的谈资。

二是党争的推动。政治谣言的本质是政治斗争的工具，其在万历时期大面积出现，说明斗争各方愈来愈重视运用舆论的力量向对方施加影响，即所谓“奸党仇家，惯造蜚语”。在这种氛围下，不少官员感叹，“常有造伪书以倾陷朝绅者，一时人心几为簧鼓”，虽然朝廷也曾明令“严禁匿名投揭造榜者”，但事实上根本无济于事。

启示

回顾万历年间的政治谣言乱象，不能不令人既惊讶又感慨。造成政治谣言肆虐的根本原因，是当时同样混乱不堪的政局。正如前述沈一贯在分析百姓“私议朝政”“略无顾忌”时所言：“此非一人口舌便能耸动，盖缘众怀怨愤、喜于听闻耳。”事实上，晚明三大疑案——“梃击案”“红丸案”“移宫案”，或与万历直接相关，或可以追溯到万历当年种下的恶果，无怪乎后人曾说：“明之亡，实亡于神宗！”因此，只有营造一个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政治生态，才是杜绝政治谣言的根本之策。

特别要防止政治谣言成为政治倾轧的工具。张居正死后，大臣与言官之间水火不能相容，结党拉派、党同伐异愈演愈烈，往往越过是非本身，纯粹陷于意气之争、党派之争。但凡内阁决策，不论对错，无不受到言官的猛烈质疑和抨击，及至“诟谇日积，又乌足为定论乎”，也就是说，但见流言缠身，至于真相如何，既难以辨明，也无关紧要了。也因此，尽管神宗两次下令严查，但最后都不了了之。事实上，明代后期宦官势力的崛起，与大臣之间无休止的内斗，可谓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

谣言，本质上是信息在不公开、不通畅情形下的变形。俗话说，谣言止于智者，人们之所以听谣传谣信谣，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不能及时有效地获取信息从而不得不成为谣言的受众。因此，从根子上杜绝谣言，就必须提高信息的公开性，特别是增强重大决策的透明度，使民众有序参与政治，在真与假的比较中，鉴别谣言，认识真相，真正使谣言能够止于智者。

有所思